

柳残阳最新作品精选集

艳侠义娇

柳残阳 著

上



柳殘陽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柳残阳最新作品精选集

艳侠义娇

上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蒙古)新登字 006 号

责任编辑:石磊

封面设计:张雁

艳侠义娇

柳残阳 著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奇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24 印张 540 千字

1997 年 9 月第一版 199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80506-598-5/I·250

全套三册(上、中、下) 定价:26.80 元

内容提要

他，风流倜傥，玩世不恭。自幼随恩师深山学艺，苦练十数载，几次异遇，得前辈高人隐士真传。初入江湖即石破天惊，铲恶除霸，匡扶正义，侠名四扬。盛名之下，视名利如粪土，赢得数位江湖女杰倾慕，艳侠义娇，如影随形，个中滋味……

目 次

第一章	1
第二章	46
第三章	100
第四章	143
第五章	194
第六章	234
第七章	294
第八章	334
第九章	381
第十章	430
第十一章	477
第十二章	525
第十三章	569
第十四章	623
第十五章	661

第一章 临阵磨枪练神功

北京城里有一个名气颇大的混混头儿，姓宛名明，人称狂徒，又称八千岁。

宛明约莫十六、七岁，长相倒并非十分俊美，但却很是粗壮结实，鬼点子也多，因此，他不仅获得了一帮小兄弟的拥戴，也赢得了不少妙龄少女的芳心。

在那些涉世未深的少女眼中，宛明这个“狂徒”，实在是野性十足、魅力无穷，是她们千载难逢的白马王子呢！

但是突然有一天，原来那些围着宛明屁股转的少女们，全都不再理睬他了，甚至连提到“宛明”这两个字，也会银牙紧咬、杏眼圆睁，从那嫩香娇柔的檀唇里进出两个字来：“流氓！”

混混头儿本来就是流氓，这么说倒也并无大错，可是，

在檀唇里往往还会跟出几个字来！”

这和一说就严重了，因为宛明自己并不认为他“活该杀头！”既使此刻，在刑部的大牢里，他也并不这么认为。

然而罪名已经定了，而且并不是那些檀唇的主人们用那种打情骂俏式的玩笑口吻定的。

是刑部大堂上严刑拷打之后定的，盖了血红的官印，而且据说连皇帝老子也点了龙头，眼看杀头的钢刀就要喝他的血了。

罪名是“强奸”和“杀人越货”。

强奸的对象据说是太原西门世家“西岳栋梁”西门无乱最欣赏的女弟子沙菲，一个人见人爱的漂亮妞。抢劫的目标则是济南东郭世家“东岱峰巅”东郭不败手下的一镖局，当时镖局押送了一批送给当朝老太师刁乎途的生日贺礼，价值连城。

刑期既定，就待绑赴法场行刑。

然而，这小子的表现，却令人拍案叫绝，一个待决的死囚，戴着手铐脚镣，竟能处之泰然，兀自在囚房内晃来晃去，口里边还不停的哼着山歌小调，一副蛮不在乎的样儿。猛然间，有一个蚊子似的声音传入他的耳中。

声音虽小，却字字清晰，显然系以“千里人密”之法传来，听得清清楚楚：

“少小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小子，你现在总该明白这句话的意思了吧？平时叫你痛下苦功，潜心修练，你偏不听，总以为自己是天纵奇才，一点就通，成天在外面鬼混，否则，凭我老人家这位名师，一定可以调教出高徒来，你小子但能有四五分的火候，也就不至于被人生擒活捉，锒铛入狱了。”

宛明听得出来，发话者正是多年来一直和自己相依为命的那个古怪老头，闻言嗤之以鼻，亦以“千里入密”之法传言道：

“哼，老头，是朋友就来救咱家出去，不然就一边歇着，少说风凉话。”

“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孺子不可教也，我老人家正是为了要救你才传言搭话。”

“老头，你在哪里？”

“老地方。”

“妈的，远水救不了近火，你应该闯进大牢来才对。”

“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休低估了我老人家的能耐，虽身在家中坐，照样可以助你出困脱险。”

“你有何锦囊妙计？”

“还是那句老话，痛下苦功，潜心修练。”

“什么？刽子手马上就要砍咱家的脑袋，你还要我练武学艺？真正岂有此理，莫名其妙，倒不如天天送些好酒美食

实惠些。”

臭小子，别说丧气话，此乃救你助你的根本之道。”

“算啦，时不我予，一个行将砍头的人，何必再多此一举，没有自寻烦恼的必要。”

“有此必要，为时未晚，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多一分努力，就多一分保障。”

“老头，你的意思是，要咱家在功成之后破牢而出？”

“行刑之时，更易脱身。”

“只怕明天就会被送上断头台。”

“据老夫所知，一月之内你还死不了。”

“噢，还有一个月可活，老头，你说实话，以咱家的聪明才智，一月之内能修炼到何种程度？”

“你小子根骨奇佳，且已有相当的根基，只要肯全力以赴，当可名列武林十大高手之林。”

“我宛明向无争名之心，重要的是能否在断头台上刀下超生？”

“应可绰有余力。”

“好，老头，咱家姑且信你一次，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就在这个鬼地方苦上一个月，说吧，哪些本事可以救我的命，我就学哪些？”

“浩然正气功、移花接木功、擒龙伏虎掌，都可以教你

的命，都要学。”

乖乖，这么多，太麻烦啦，单学一样不成吗？”

“不行，浩然正气功乃是根本，旨在充实内力根基，移花接木功为防身所必备，擒龙伏虎掌则是致胜的利器，三者缺一不可。”

“既然缺一不可，只好照单全收。”

“小子，所有的口诀、架式还记得吧？”

“放心，在我三岁的时候，就已经滚瓜烂熟，可以倒着背。”

“记得就好，但盼能专心一志，发奋苦练，别拿自己项上的人头开玩笑。”

“宛明一言既出，四马难追，说练就练，绝无虚语，但茫头若假言诓我，功力未成之前，便作了刀下之鬼，小心我到阎王老子那里去告你的状。”

“哈哈，娃儿言重了。咱们就此一言为定，一月之后，我老人家愿意在老地方煮酒以待。”

“成，果能死里逃生，咱家一定带三斤红烧狗肉。”

“拜拜！”

“拜！”

狂徒宛明不愧为是一个狠角色，自此而后，果将讯人的事抛诸脑后，就在牢房之内，痛下决心人眠不休地练起武功

来。

先练“浩然正气功”，打坐吐纳，气行四肢百骸，夜以继日，无止无休，直至三花聚顶，五气朝元，始大功告成。

次练“移花接木功”，这是一门极为深奥的玄门功夫！可以借力引力，移花接木，令出手之人自己打自己，亦可令敌人自相残杀。

最后才轮到修练“擒龙伏虎掌”，当他演练纯熟，收发自如，可将“浩然正气功”的内力，轻而易举地从掌招中发出时，已足足耗去狂徒宛明整整一个月的时间。

死牢，在监狱中是贵族，独一无二，高高在上，狱卒还以为他在发神经，每日除三餐之外，只要他未曾破牢而出，也落得自在，懒得答理他这头待宰的羔羊。

一掌发出，气势磅礴，几臂粗细的栅栏吱吱作响，宛明有信心可以破栅脱身，不由的对老头生出三分敬意，暗道：

“嗯，看来这个糟老头还真有点远见，我狂徒宛明大概死不了啦！”

然而，他并未采取进一步的行动，他要等。

等待被绑赴刑场，送上断头台的那一刻。

因为刑场上没有栅栏，没有牢门，也没有高墙！

来了。

有人来了。

他认得，是刑部总捕头飞天捕中雄熊天雷。

熊总的手里提着一个篮子，全是大鱼大肉，佳肴美酒。

哗啦啦的一声，棚门已开，熊天雷将吃食之物往地上一放，面无表情的道：

“宛明，恭喜你啦！”

狂徒宛明不悲反喜道：

“怎么？好日子到啦？”

飞天捕中雄熊天雷颌首道：

“多吃点，这是你最后的一顿午餐！”

宛明不欲多言，一阵狼吞虎咽，立将篮中酒菜清洁溜溜吃光光。

熊捕头随即地押出大牢，送进一辆铁制囚车内。

此人处事十分谨慎，亲夯驾着车，扬鞭而去。

过了没多久，囚车停了下来，狂徒宛明以为是到了刑场，从一个小孔望出去，原来是个荒僻所在。

只见一条孔武有力的大汉，骑着一匹快马，来到囚车附近，从马背上扛下来一个人，送进囚车来。

奇哉怪也，如非亲自所见，宛明绝不信天底下会有这种事。

无论身高体重，五官四肢，甚至肤发色泽，与宛明自己完全一模一样，几乎是一母所生的双胞胎，是从一个模子里

印出来的。

这是怎么回事？简直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来人又已酩酊大醉，根本问不出个所以然来。

狂徒宛明敲打着囚车铁壁，朗声道：

“喂，此人是谁？为何与咱家如此相似？希望熊捕头能有个明确交代？”

马车已去，囚车亦行，但闻车轮辘辘之声，飞天捕中雄皮鞭频挥，未置一词。

乍然，老头又以“千里入密”之法传来话语：“小子，忍一时之气，可保百年之身，未上断头台前，千万不对轻举妄动，最好装聋作哑，以不变应万变。”

“好，俺就听你的，装一次聋子，作口次哑巴，反正午时三刻一过，就可以还我自由之身。”

主意一定，狂徒宛明卓然而立，果然未再有任何举措。终于到了刑场。

日正当中，午时三刻将至。

监斩官、刽子手衙役捕快等俱已到齐。

还来了不少看热闹的人，以及宛明昔日的一帮弟兄。

可是，押赴法场的并非狂徒，而是那位与他貌相酷似的家伙。

不仅相貌相同连名字也一字不差。

可不是吗，五花大绑，还插着一块硬纸上面明明写着：“斩钦命要犯江洋大盗狂徒宛明！”

葫芦里卖得是什么药？聪明如狂徒宛明，同样莫测高深。

假狂徒所过之处，引起一阵骚动，是宛明的弟兄们有劫法场的企图，可惜他们学艺不精，心有余而力不足，被衙役捕快压制住。

只有一人，异常的骁勇，身手也十分俐落，是一位邈里邈邈的公子，突破重围，来到面前。

也不知是被飞天捕中雄的虎威所慑，还是他另有发现，在假狂徒的面前打了一个转儿，便告自行退走，并未下手劫囚。

宛明看在眼里，甚觉纳闷，就他记忆所及，在自己身边的弟兄当中，并无他这一号人物，不知这位邈里邈邈公子究系何方神圣？

假狂徒已被架上断头台，验明正身后，刽子手手起刀落，咔嚓！一声，一颗血淋淋的人头滚落尘埃。

“哇！老大，你死得好冤好惨啊，我们知道你不会干这种伤天害理的事。”

“呜！壮志未酬身先死，常使英雄泪满襟，老大，请原谅我们的无能。”

“妈的，别哭，我们要为老大收尸，呜哇！要替他办后事，大家要像一条汉子，呜哇！谁要是再哭，谁就是王八龟孙，呜哇！”

牛尾巴、鸡翅膀、猴爪子等人见此情状，早已哭作一堆。猴爪子的表现最绝，叫别人不要哭，他自己反而哭得最凶最厉害。

飞天捕中雄熊天雷折返原处，驾着囚车绝尘而去。

车行甚速，东南西北莫辨，直至夜幕深垂时分，始将马车停了下来，命狂徒宛明步下囚车。

眼前是一片茂密的黑森林。

黑森林的尽头有一座山。

山上有一个庙。

熊天雷吹了一声胡哨，庙门上马上亮起一盏风灯，飞天捕中雄指着那盏灯笼沉声说道：

“宛明，你听清楚，灯笼里的蜡烛只有五寸长，想要活命，必须在火熄灭之前到达庙内。”

这话没头没脑，宛明有听没有懂，答非所问的道：

“熊总，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那个傻小子是否作了在下的替死鬼？”

“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

“此话怎讲？”

“如能准时到达，就是，若是逾时未入，就非。”

“不能准时进入庙内又怎样？”

“依然难逃一死。”

“哼，砍头不过碗大的一个疤，要杀应该在断头台上下手才对，干嘛要绕这么大的一个圈儿？”

“这当然是有原因的。”

“什么原因？”

“到时自知。”

“希望熊总现在就说清楚。”

“抱歉，此时言之尚早，祝你好运，再见！”

见字出口，人已跳上囚车，当即策马离去。

这时候，狂徒宛明才注意到，黑森林的中央，左侧，有一棵松树被剥光了皮，上面刻着一行字，右侧，有一棵柏树，也被剥光了皮，刻着一行字，合起来正好是一副对联：

松树如涛声声悲

柏叶似花朵朵香

还有横批：请君入瓮。

弄得狂徒宛明满头雾水，暗想，“搞什么鬼嘛，是哪个混蛋王八拿宛爷爷寻开心？”

不管三七二十一，当下一头便闯进黑森林。

一阵狂驰疾奔，原以为已深入百丈之遥，猛然回头一看，

差点气死活人，好像在运动器材上做慢跑，跑了半天，入林尚不足十丈，只是在附近兜圈子罢了。

他乃绝顶聪明之人，知道这是别人布置好的一个图阵，心想：

“奶奶的，一定是有人存心想考较一下咱家的才华智慧，这点雕虫小技，还难不倒我狂徒宛明。”退回林外，仔细琢磨一下那一副对联，心念三转之后，忽有所悟，发现上联在左，写在松树上，下联在右，写在柏树上，倘若逢松向左，遇柏向右，或可长驱直入。

真是天才，加上运气，被他误打误撞摸对了路，果不其然，逢松左转，遇柏右转，顺顺坦坦的进入林木深处。

能过第一关，以为再无阻碍，正自庆幸间，猛听一声断喝：“站住！”划空传来，应声从柏树梢头，跳落一条汉子，赤裸着膀臂，露出古铜色的皮肤，胸前还刺着两条张牙舞爪的龙，手提鬼头刀，挡住去路。

狂徒宛明一怔神，道：

“朋友，是哪一路的？”

纹龙大汉眼一瞪，吐字如刀：“绿林道上的！”

狂徒宛明一抱拳，道：

“哦，原来是绿林好汉，可是在此坐地称王？”

纹龙大汉嘿嘿冷笑一声，粗声大气的道：